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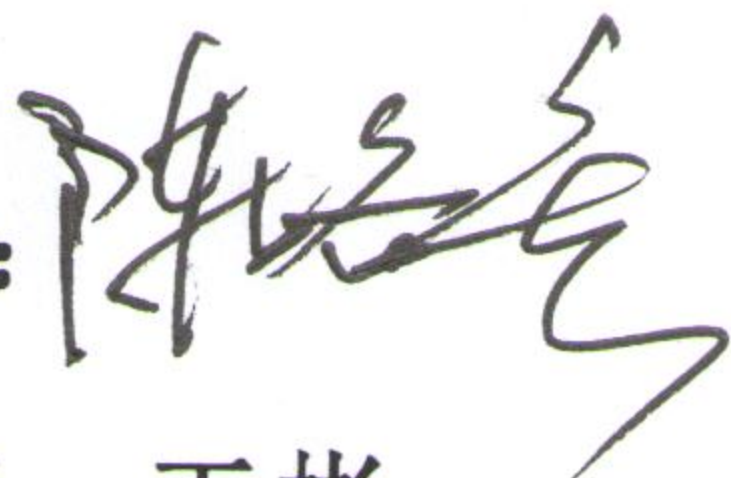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王彬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 025-57116677

传真: /

邮编: 211599

地址: 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新
港湾路

编制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 15150543605

传真: /

邮编: 210009

地址: 南京市山西路 120 号国
贸大厦 1416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第一阶段）				
建设单位名称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建设项目地址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				
主要产品名称	建设标准化厂房				
设计生产能力	项目总占地面积 92211.73m ² ，总建筑面积 87170.46m ² ，建设 38 栋标准厂房，1 间配电房，一间水泵房，455 个机动车位，1079 个非机动车位，分两阶段建设。其中第一阶段建设标准化厂房 15 栋，一间配电房，一间水泵房，其余为第二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生产能力	目前第一阶段已建成，占地面积约 31000m ² ，建筑面积 31826m ² ，共建成标准化厂房 15 栋，一间配电房，一间水泵房。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日期	2017 年 7 月		
调试时间	无需调试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2 月 21 日至 22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六合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京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京烨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10 万元	比例	0.22%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0 万元	比例	0.8%
验收调查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5、《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6、《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文）；				

	7、《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 8、《关于对部分污水纳管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不再实施废水监测的通知》（宁环办[2017]91号）； 9、《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3月）； 10、《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六环表复[2017]058号，2017年5月16日）。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根据该项目的环评报告，项目自身营运期无废气、产生。由于入驻企业的排污不在该环评范围内，将由各企业环评具体确定，因此，本次验收不考虑入驻企业的废水排放问题。 同时，项目的环评中未对营运期的噪声排放标准进行明确。本次验收结合验收范围内的具体建设情况以及当地的声环境功能要求，确定本次验收噪声排放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如下： 表 1-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表 <table><tr><th>项目</th><th>时段</th><th>标准值 dB（A）</th><th>标准依据</th></tr><tr><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噪声</td><td>昼间（06-22时）</td><td>65</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td></tr><tr><td>夜间（22-06时）</td><td>55</td></tr></table>	项目	时段	标准值 dB（A）	标准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昼间（06-22时）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	夜间（22-06时）	55
项目	时段	标准值 dB（A）	标准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昼间（06-22时）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								
	夜间（22-06时）	55									

表二 主要建设内容、原辅材料消耗、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该公司位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

2017年，该公司投资5亿元在新港湾路建设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项目建成后，主要作为工业用房出售。该项目总用地面积92211.73m²，总建筑面积87170.46m²，共建设38栋戊类厂房（1-38#）、1座水泵房、1座配电房以及配套的公用辅助工程。

该项目于2017年1月由六合区发改委立项，立项批复为【六管委备[2017]1号】。2017年3月由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5月取得了六合区环保局的批复（批复号：六环表复[2017]058号）。

该项目建设期间分两阶段建设，其中第一阶段建设内容为2#、3#、7-19#厂房、配电房以及水泵房，于2017年7月开工建设；第二阶段建设内容为其它厂房、门卫、机动车位和非机动车位等，将于2019年10月开工，预计2021年3月完工。目前，项目的第一阶段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具备交付条件，尚未交付使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文件要求，受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对该项目主体工程 and 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进行了现场勘查，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进行了现场检查，在现场监测以及检查及收集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工程建设情况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地理位置见附图1。

经过现场勘查，项目北侧隔六新路为国轩高科（在建），东侧隔新港湾路为银环科技、三创自动化、工业空地，南侧为大润发仓储公司，西侧隔龙须湖路为河道和农田。项目周边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经过对照项目的环评报告，环评期间和本次验收期间的周边环境除北侧的国轩高科在本项目环评期间因未施工为空地外，其余环境与本次调查一致。项目的周边情况

图见附图 2。

项目的平面布置见附图 3。经过对照环评期间的总体平面图，本次验收期间的平面布置与环评时一致。

（2）项目建设内容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总用地面积 92211.73m²，总建筑面积 87170.46m²，共建设 38 栋戊类厂房（1-38#）、1 座水泵房、1 座配电房以及配套的公用辅助工程。

其中，本次验收的第一阶段共建设戊类厂房 15 栋（2#、3#、7-19#，建筑面积共 31224.1m²）、1 座水泵房（建筑面积 276.5m²）和 1 座配电房（建筑面积 325.4m²），总占地面积约 31000m²，总建筑面积 31826m²。

第一阶段项目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0.8%。项目只涉及建筑物建设，不配套工作人员。

目前，第一阶段项目的主体工程已完工，高噪声设备水泵也具备运行能力，雨污管道也与外部市政管网实现对接，符合“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建设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建设情况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原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戊类厂房 (2#、3#、 7-19#)	建筑面积 32863.68m ²	建筑面积共 31224.1m ²	减少 1639.58m ² (占比 5%)
辅助工程	配电房 (39#)	建筑面积 325.36m ²	建筑面积 325.4m ²	不变
	水泵房 (40#)	建筑面积 276.4m ²	建筑面积 276.5m ²	不变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沿园区道路铺设，场区内设置给水管网。	场区内铺设了给水管网，外接区域自来水管网。	一致
	排水系统	场区内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沿道路铺设雨水管网和污水管道。入驻企业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六合污水处理深度处理，尾水排入滁河。	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沿道路铺设雨水管网和污水管道。雨污管道均与市政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对接。企业尚未入驻。	一致
	供电系统	由园区配电系统分配供电。	建设了配电房，能够实现园区统一供电。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由入驻企业自建废气处理措施	尚未有企业入驻	/

	废水治理	入驻企业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六合污水处理深度处理实现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滁河。	尚未有企业入驻	/
	噪声治理	由入驻企业自建隔声、减振措施	尚未有企业入驻	/
	固废治理	由入驻企业自行社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点	尚未有企业入驻	/

3、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有关要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根据现场勘察，与原环评相比，本次验收的第一阶段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为厂房建设过程，自身不进行生产，无生产所需要的原辅材料。
同时企业尚未入驻，因此无法统计水平衡及消耗情况。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仅进行厂房建设，完成后交付给业主作为工业用房使用，自身无生产环节，也无废水、废气污染物产生。由于业主尚未入驻，因此不对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进行说明。

项目配套的水泵房会产生一定的噪声。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和排放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水污染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为厂房建设项目，建成后自身无污废水产生。

作为园区基础设施，厂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设置了 2 个雨水排口，与六新路市政雨水管网对接；设置了 1 个污水总排口，与龙须湖路市政污水管网对接，使园区内的生活污水能够纳入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污染及处理措施

本次厂房建设项目无生产过程，因此无废气产生。

入驻企业所产生的废气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3) 噪声污染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水泵。本项目采取建筑物墙体隔声、安装减振基础的措施进行降噪处理。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处置方式及排放去向详见表 3-1。

表 3-1 噪声源情况表

设备名称	数量（套/台）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水泵	4	半地下式泵房内	利用建筑物墙体隔声、安装减振基础	声环境（间断运行）

(4) 固体废弃物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为纯厂房建设项目，自身不从事生产，无固废产生。

入驻企业产生的固废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5) 辐射

本项目无涉及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

2、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金额为 4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的 0.8%。

本项目环保投资详见表 3-2。

表 3-2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名称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治理效果
废水	配套 2 个化粪池，容积分别为 6m ³ 、9m ³ ，配套排水管网	30	达到六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气	无	0	/
噪声	隔声、减震等	10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废	无	0	/
合计		40	/

表四 环评结论、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环评结论

根据《南京钢加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其环评结论如下：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产业政策要求，符合相关规划及法律、法规要求；在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治理与生态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级别。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建设项目建设可行。”

2、 建议

（1）加强管理，认真落实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2）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园区产业定位和环保准入条件选择入驻企业，所有入驻项目必须单独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报环保部门审批。

3、 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根据“六环表复[2017]058号”，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4-1。

表4-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境影响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监督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全面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优化物料临时堆场的设置。 根据《南京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要求落实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防治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施工场地内须设置集水池、沉淀池等临时收集、处理装置。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用于降尘洒水，生活污水有效处理后经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避免夜间施工，敏感目标附近的强噪声施工应设置简易移动声屏障，防止扰民。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并送至指定地点。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施工期采取了一定的扬尘防控措施，主要有堆土现场加盖防尘网，进出口设置洗车池、沉淀池。 施工期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施工仅在昼间进行，夜间不施工，周边无环境敏感目标。 施工垃圾及时清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2	运营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分别设雨、污水排口各一个，污水排放口设置应符合规范化要求，并做好与开发区雨污管网的衔接工作。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 B 等级标准。	厂区实行了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管网设 2 个排放口，接入六新路市政雨水管网；污水设 1 个排放口，接入龙须湖路市政污水管网。为与市政雨水管道的顺利衔接，并确保园区内雨水的顺利排出，故增设了一个雨水排口。
3	项目建成后入驻企业须符合六合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要求，并按规定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目前厂房尚未交付，尚无企业入驻。
4	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的污水、雨水管网、泵房噪声防护措施（建筑墙体隔声、减震基础）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入使用，落实了“三同时”制度。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及质量控制内容、排放标准、分析方法与质量保证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本项目现场监测及实验室分析由江苏雁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江苏雁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等质量体系文件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所用分析方法优先选用国标分析方法。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

2、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监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见表 5-1。

表 5-1 分析方法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仪器型号/编号
噪声	等效(A)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型号：AWA6221A 编号：YL160301011

3、噪声监测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

表 5-2 噪声校准一览表

监测前校准时间	监测前校准声级 dB(A)	监测后校准时间	监测后校准声级 dB(A)	示值偏差 dB(A)	备 注
2018 年 12 月 21 日	93.6	2018 年 12 月 21 日	93.8	0.2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数据有效。
2018 年 12 月 22 日	93.6	2018 年 12 月 22 日	93.8	0.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除泵房产生一定的噪声外，无废水、废气、固废产生。因此，此次竣工验收监测重点对泵房的噪声进行监测，用以判断在泵房运行的情况下，项目边界的噪声排放达标情况。

2、噪声监测布点：

根据声源分布和项目周界情况，本次噪声监测分别在项目东厂界、西厂界、北厂界和南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和频次见表 6-1，监测点位布设见图 6-1。

表 6-1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检测点位	点号	检测项目	噪声源	防治/处理措施	排放规律	检测频次
南厂界外 1 米	Z1	工业企业厂界 噪声	泵房	设备设于地下、墙体 隔声、设备减振基础	间断	昼、夜各 1 次，连 续 2 天
西厂界外 1 米	Z2					
北厂界外 1 米	Z3					
东厂界外 1 米	Z4					



图 6-1 噪声监测点位图

3、验收监测标准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具体数值见表6-2。

表 6-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标准值 Leq dB (A)	依据标准
昼间（06-22 时）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
夜间（22-次日 06 时）	55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22 日进行。验收监测期间，泵房水泵开启运行，监测工况符合三同时验收监测要求，监测结果能够体现噪声源的实际影响情况。

监测期间泵房运行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主要噪声源	运行情况
2018.12.21	泵房	开机运行
2018.12.22	泵房	开机运行

验收监测结果：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018 年 12 月 21 日至 22 日期间，泵房运营正常。根据江苏雁蓝检测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2018）环检（声）字第（W1308）号】，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号	检测点位	时段	声级值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备注
2018 年 12 月 21 日	Z1	南厂界外 1 米	昼	56.0	65	达标	/
			夜	52.2	55	达标	/
	Z2	西厂界外 1 米	昼	56.5	65	达标	/
			夜	53.7	55	达标	/
	Z3	北厂界外 1 米	昼	56.2	65	达标	/
			夜	51.4	55	达标	/
	Z4	东厂界外 1 米	昼	55.8	65	达标	/
			夜	53.5	55	达标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Z1	南厂界外 1 米	昼	62.8	65	达标	/
			夜	54.8	55	达标	/
	Z2	西厂界外 1 米	昼	62.3	65	达标	/
			夜	52.8	55	达标	/
	Z3	北厂界外 1 米	昼	60.5	65	达标	/
			夜	51.9	55	达标	/
	Z4	东厂界外 1 米	昼	61.9	65	达标	/
			夜	52.8	55	达标	/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在泵房开机运行的条件下，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八 验收结论和建议

一、结论

1、工况

2018年12月21日至12月22日对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第一阶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高噪声设备泵房开机运行，符合三同时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本项目所在厂区排水系统已实行雨污分流，厂区现有雨水排口2个，污水总排口1个。

本项目仅针对厂房验收，无污废水产生，故不作监测。

3、废气

本项目仅针对厂房验收，无废气产生，故不作监测。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水泵房，水泵设置于其中的地下室内。本项目采取建筑物隔声、安装减振基础的措施进行降噪处理。

2018年12月21日至22日期间，水泵开机运行。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夜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5、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仅针对厂房验收，无固废产生。

6、总量控制

本项目仅针对厂房验收，无废水、废气产生，故不需要计算排污总量。

综上所述，该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等手续，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项目所测得噪声达标排放。建议本项目“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二、建议

- 1、建立、健全长效的环境管理机制，明确未来入驻企业的环保责任。
- 2、明确物业的环境管理职能和范围，与入驻企业做好责任划分。加强园区环境管理，做好基础配套的维护和管理。
- 3、按照环评要求引进企业，督促入驻企业认真履行环保义务。

附件 1 环评审批意见

关于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六环表复〔2017〕058号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环评结论，并经局项目审查小组会议研究，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作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地址位于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占地面积 92211.73m²，建筑面积 87170.46m²，共建设 38 座厂房，1 座水泵房、1 座配电房以及配套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 50000 万元。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时应认真执行环评所提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监督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全面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优化物料临时堆场的设置。

根据《南京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要求落实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防止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施工场地内须设置集水池、沉淀池等临时收集、处理装置。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用于降尘洒水，生活污水经有效处理后经排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至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避免夜间施工，敏感目标附近的强噪声施工应设置简易移动声屏障，防止扰民。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并送至指定地点；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2、运营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分别设雨、污水排口各一个，污水排放口设置应符合规范化要求，并做好与开发与雨污水管网的衔接工作。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 B 等级标准。

3、项目建成后入驻企业须符合六合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要求，并按规定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三、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如本项目五年后开工建设的，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2017 年 5 月 16 日



GT-GT-10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六管委备[2017]1号

关于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备案的通知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关于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的备案申请及有关附件收悉。根据《南京市企业投资备案暂行办法》《南京市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5年本）规定，经研究，现就该项目备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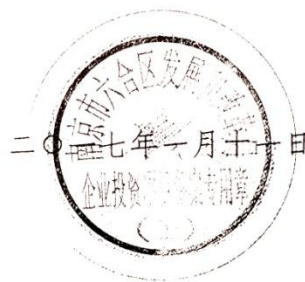
一、项目建设地点：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二期标准化厂房，建筑面积约9万平方米。

三、项目总投资为50000万元，资金由你单位自筹解决。本项目要求资本金比例不少于20%。

四、该项目必须完成环评、安全、土地、规划等相关手续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法人、总投资、主要购置设备等备案内容发生变化（其中总投资变化超过 20%），应及时向我开发区申请调整，否则本通知将自动失效。

五、本备案文件有效期限为 2 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



（该项目代码为：2017-320116-41-03-500769）

抄送：六合区发改、工信、规划、环保、国土、住建、建工、
安监、统计局，人防办，消防大队

六合经济开发区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11 日印发

（共印 9 份）

附件 3 施工期环保措施照片



附件 4 项目排水许可证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四一号)以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详见副本)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特发此证。

有效期: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发证单位(章)
2018 年 12 月 28 日

许可证编号:苏 六小排字第 23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11620171036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南京市规划局

日期

2017年5月15日

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在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一年内
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领施工许可批准文件

项目编号: 201400951六合JS02第01轮

证书编号: 建字第320116201710369号

建设单位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									
建设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									
建筑 栋号	建筑用途	楼层		高度(m)		建筑面积(m²)				
		起	止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底层	计容积率	总面积
A-10#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11#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12#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13#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14#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15#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2396.6	782.1	2396.6	2396.6
A-16#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2062.2	662.1	2062.2	2062.2
A-17#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2062.2	662.1	2062.2	2062.2
A-18#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19#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2062.2	662.1	2062.2	2062.2
A-2、3 #厂房	厂房	1	6	---	31.20	---	6143.3	1019.8	6143.3	6143.3
A-39# 配电房	其它辅助设施	1	1	---	4.50	---	325.4	325.4	325.4	325.4
A-40# 水泵房	其它辅助设施	-1	1	-5.50	3.30	256.3	20.2	20.2	20.2	276.5
	其它辅助设施	-1	-1	---	---	256.3	---	---	---	---
	其它辅助设施	1	1	---	---	---	20.2	---	20.2	---
A-7#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2446.3	793.1	2446.3	2446.3
A-8# 厂房	厂房	1	4	---	18.30	---	1657.8	532.0	1657.8	1657.8
A-9# 厂房	厂房	1	4	---	15.30	---	2446.3	793.1	2446.3	2446.3
合计	---	---	---	---	---	256.3	31569.3	9444	31569.3	31825.6

附件 6 噪声监测报告



161012050454

检 测 报 告

(2018) 环检 (声) 字第 (W130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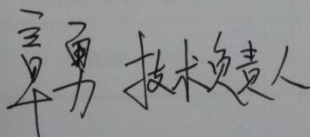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厂界噪声委托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江苏雁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检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厂界噪声委托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噪声		
采样日期	2018.12.21~12.22		
分析日期	2018.12.21~12.22		
检测目的	受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委托对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厂界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单位	江苏雁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人	尚伟、刘国梁
检测内容	见附表 1。		
检测依据	见附表 2。		
检测结果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见表（1）； 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1。		
编制：秦腊 审核：耿良娟 签发：章勇  技术负责人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8 年 12 月 27 日			

表(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A))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时间			测量值	参考标准
南厂界 Z1	2018.12.21	昼间	17:48	56.0	65
		夜间	22:10	52.2	55
西厂界 Z2		昼间	18:00	56.5	65
		夜间	22:19	53.7	55
北厂界 Z3		昼间	18:04	56.2	65
		夜间	22:24	51.4	55
东厂界 Z4		昼间	18:23	55.8	65
		夜间	22:29	53.5	55
南厂界 Z1	2018.12.22	昼间	18:03	62.8	65
		夜间	22:01	54.8	55
西厂界 Z2		昼间	18:09	62.3	65
		夜间	22:06	52.8	55
北厂界 Z3		昼间	18:13	60.5	65
		夜间	22:12	51.9	55
东厂界 Z4		昼间	18:20	61.9	65
		夜间	22:15	52.8	55

注: (1) 参考标准来源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参考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2) 气象条件: 12月21日检测期间-风速: 1.9~2.5m/s; 多云,
12月22日检测期间-风速: 1.9~3.0m/s; 阴。

附表1 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Z1-Z4)	厂界噪声	检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附表 2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二期标准化厂房项目（第一阶段）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新港湾路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房地产开发经营（K7010）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118.785900° 纬度：31.308509°		
	设计生产能力	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92211.73m ² ，总建筑面积 87170.46m ² ，共建设 38 栋戊类厂房（1-38#）、1 座水泵房、1 座配电房以及配套的公用辅助工程。 分两阶段建设，本次验收第一阶段。				实际生产能力	第一阶段共建设戊类厂房 13 栋（7-19#，建筑面积共 25080.8m ² ）、1 座水泵房（建筑面积 276.5m ² ）和 1 座配电房（建筑面积 325.4m ² ），总占地面积约 31000m ² ，总建筑面积 25682.7m ² 。			环评单位	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六合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六环表复[2017]05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京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京烨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雁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泵房正常开机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			所占比例（%）	2.2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0.8		
	废水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南京钢加工程机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1165759312443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 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悬浮物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
	锡及其化合物	/	/	/	/	/	/	/	/	/	/	/	/
	烟尘（颗粒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 关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